

沿太行高速新乡段 路面基层工程劳务协作施工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沿太行高速新乡段，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河南安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施工总承包单位为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本招标项目为施工总承包单位的路面基层工程，建设资金来源于自筹，经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授权，本次招标招标人为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沿太行高速新乡段第一、第二、第三项目经理部。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沿太行高速公路新乡段位于河南省新乡市辉县市，途径黄水乡、上八里镇、薄壁镇，起止桩号 K0+028.424-K29+568.792，全长 29.54km，全线采用设计速度 100 公里 / 小时高速公路标准建设；整体式路基宽 26 米，全线桥梁设计荷载采用公路—I 级。全线设置黄水枢纽、八里沟互通、宝泉互通、云宝枢纽互通（与焦作段共建，本项目只计新乡境部分）等 4 处互通式立交，设置八里沟服务区 1 处，养护工区 1 处。

本次招标项目为路面基层工程施工劳务合作。

计划建设工期：该项目开工建设计划工期暂定为 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4 月。

2.2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沿太行高速新乡段路面基层工程施工劳务合作，招标编号 GCJ-DY-YTHZT-招字（2021）001 号。其工程数量及工作内容如下：

专业类别	标段	单元划分及工程数量	工程内容	备注
路面基层	沿太行一标	详见工程量清单	1、前台摊铺碾压； 2、水稳混合料运输。	
路面基层	沿太行二标	详见工程量清单	1、前台摊铺碾压； 2、水稳混合料运输。 3、后台上料及拌合劳务。	
路面基层	沿太行三标	详见工程量清单	1、前台摊铺碾压； 2、水稳混合料运输。 3、后台上料及拌合劳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三证合一）、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公路、市政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路面专业三级及以上、建筑劳务资质）、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若有），2016年1月以来完成过1个200万元以上相类似的施工业绩（高速公路路面基层工程，里程10公里以上），并附有合同协议书，并在设备、人员、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及经验，其中要求投入本工程的设备（投标文件应附设备详细资料及照片，以供核查），投入本工程的技术人员要求有助理工程师以上职称、三年以上与招标项目相同工程的施工技术经验。

3.2 投标人注册资本不少于500万元人民币。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每个投标人中标个数应满足以下规定：

在满足资质要求的情况下，一个投标人在招标单位所属子公司内最多只能中二个标（只包括正在履约中的）。

3.5 本次路面基层工程招标共分为8个招标单元，同一投标人在本项目最多可以投三个招标单元。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下列投标人的报名，如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招标人不接受其参与投标：

（一）工程局集团黑名单所列单位；

（二）与工程局集团发生过或正在进行法律诉讼的单位；

（三）在工程局集团范围内承接合作标个数已达到3.4条规定上限的单位；

（四）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一项证明材料经招标人查实属于伪造、编造的；

（五）被证实有其他项目有被驱逐出场经历的；

（六）被证实有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

（七）围堵过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主管单位或恶意上访的；

（八）在以往施工中不完全履行合同、挑肥拣瘦或要求涨价等不良行为的；

（九）在以往施工中以种种理由为借口恶意延误工期的。

（十）不在工程局集团2020年审合格或优秀名单和2021年新增合格劳务供方名录内的。

3.7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废标处理。

3.8 同一单位只能授权同一代表人进行同一个标段的投标活动。

4. 报名和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1年04月20日-22日 (节假日、周末不休息), 每日 9:00-11:30,14:30-17:00, 携带以下材料: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或三证合一)、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公路、市政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路面专业三级及以上、建筑劳务资质)、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满足本招标公告 3.1 条规定的合同协议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等资料的原件和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彩色复印件一套到沿太行高速新乡段第一/二/三标项目经理部会议室招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凡提供不出上述证件、缺少证件或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者, 招标人有权拒绝其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资料费每套售价 500 元, 招标文件一律采用电子版, 购买费用一律现金支付 (不接受转账), 售后不退。

5. 投标担保

5.1 本项目每个招标单元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万元人民币。

5.2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2021年04月26日17:00 之前以电汇、银行转帐方式, 从投标人公司法人同名银行账户一次性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汇款时须注明 投标单位名称、YTHZT-X 标第 X 单元路面基层工程投标保证金, 否则将退回汇款, 视为未交投标保证金), 退还时由招标人账户汇入投标人银行账户、不受理现金交付, 具体见投标人须知。

5.3 招标人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第一项目经理部:

开户名称: 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沿太行高速新乡段第一项目经理部

开户行：招商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7559 4774 7510 109

联系人：曹会计

联系电话：15290820370

第二项目经理部：

开户名称：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沿太行高速新乡段第二项目经理部

开户行：招商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7559 4774 7510 828

联系人：郭会计

联系电话：15936201075

第三项目经理部：

开户名称：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沿太行高速新乡段第三项目经理部

开户行：招商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账号：7559 4774 7510 356

联系人：魏会计

联系电话：17719931107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04月27日9:30，投标人应于当日9:30前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沿太行高速新乡段第三项目经理部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2 开标当日必须携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三证合一）、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公路、市政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路面专业三级及以上、建筑劳务资质）、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满足本招标公告3.1条规定的合同协议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人授权委托书（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彩色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投标书中人员身份证、业绩资料等资料的原件，接受招标人现场

查验。办理登记手续（原件经审核后，当日退还）。投标期间费用、食宿和安全自行负责。

6.3 投标人应提前密封并递交纸质版资格预审文件和商务报价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以上资料需包装至一个密封袋内），递交地址：沿太行高速新乡段第三项目经理部，联系人：王进利，电话：18638722320，截止收件时间为：2021年04月27日9:30时。

6.4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为确保人身生命安全，减少人员聚集，所有投标人必须佩戴口罩自觉接受招标人体温检测。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网站招标公告栏上发布。
(<http://www.gcjtt.com/gcj/>)

8. 踏勘现场

本次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可自行踏勘。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沿太行高速新乡段第一/二/三项目经理部

购买标书地址：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沿太行高速新乡段第一/二/三项目经理部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人：袁先生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3939023489

电话：13783718502

电话：18638722320

监督部门：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室

电话：0371-67165398

2021年04月20日